

申請「千里眼課程」補助注意事項

● 補助案由：

為洞悉國際產業趨勢，引進國際知名的國內外產業師資，藉由導引觀察國際產業發展趨勢，開拓學生國際宏觀視野，鼓勵國際產業專家至本校授課，提升學生之國際競爭力與移動力，以及本校之國際影響力，並有效充實國際師資，強化與國際產業界之連結，以增進國際特色領域人才之培育成效。

● 申請原則：

1. 依各系所課程定位及專業發展領域需要，配合特色領域教師與其所開設課程，鼓勵教師安排國內外產業專家於課程中講授至少 6 小時、至多 18 小時之國際產業趨勢議題，並內含至少 3 名國際企業^{註 1}專家。
2. 邀請之國內外產業專家其任職機關應以與課程相關產業之企業為優先。
3. 國際企業專家須具備國際知名企業 10 年以上之實務服務經驗，瞭解國際產業領先趨勢核心關鍵技術。
4. 本課程僅限本校專任教師申請，且每位教師以申請 1 門課程為限。
5. 參與之國內外專家學者均將獲頒產業專家感謝函。

● 經費補助：

1. 經費來源：由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發展學校特色**經費項下編列支應。
2. 授課鐘點費：企業講師鐘點費為 2,000 元/小時；國外講師鐘點費為 2,400 元/小時。
3. 國內交通費：應依「國內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核實編列及報支^{註 2}。
4. 本課程不補助課程所需雜支業務費用。

● 作業流程：

1. 請於線上填寫申請表 <https://goo.gl/P8PFp9> (含課程大綱、專家學者簡歷) (附件一)，表單填寫完後，申請聯絡人將會收到由系統寄出的"附件一-千里眼課程-申請表"，請雙面列印此表並於最後簽核繳回**研發處**承辦人員謝季芳小姐留存。
2. 本處彙整各申請案後，將召開審查會議，通過審核補助將另行通知。

● 配合事項：

1. 請於本年度 12 月 15 日月底前完成經費核銷，並於課程結束後 2 週內於線上填寫執行成果報告 <https://goo.gl/VmXT79>，並雙面列印簽章後繳回(附件二)。

● 註 1：國際知名企業泛指一切以國際市場需求為導向，在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國家和地區間從事經營活動的企業，包括通常所說的跨國公司、多國企業和其他國際性公司等。

● 註 2：補助每門課每學期 6 次為原則，應依國內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核實編列及報支。(如搭乘高鐵，請憑來回票根報支，臺北市、新北市不補助交通費。)另搭乘計程車費用，不得報支。如因業務需要，駕駛自用汽(機)車者，其交通費得按同路段公民營客運汽車最高等級之票價報支。但不得另行報支油料、過路(橋)、停車等費用；如發生事故，亦不得報支公款修理。餘另依行政院「國內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